

# 燕山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文件

燕大机字[2022] 9号

彭艳  
签发人：

## 机械工程学院本科教学环节基本要求（修订稿）

为加强我院本科教学过程的全面质量管理，使教学环节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确保人才培养质量，在《燕山大学本科教学工作规程》和《燕山大学关于提高本科课堂教学质量的实施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实际情况，特制定本规定。

一、本院新教师和新调入教师任课前应由所在基层教学组织安排试讲，经同行专家评定能胜任教学工作，并应至少完成完整一轮的助课工作，并考核合格，方可任教。

二、任课教师应熟悉专业培养方案，了解课程在专业培养中的地位和作用，以便支撑培养目标的达成。

三、课程教学大纲应有明确的知识点分解，要有合理的、可评价的课程目标，能有效支撑毕业要求指标点。课程考核方式要能够有效评价课程目标、毕业要求指标点的达成情况；在对各环节考核时要建立合理的评分标准。

四、教学日历中的教学安排和教学设计要确保能够支持学生课程目标达成。任课教师要根据课程教学大纲，统筹编写教学日历，合理安排教学进度，明确课内外学时，确保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全部教学任务。附属于课堂教学的实验课要在教学日历中明确指出指导教师和实验教学内容；属

于课内研讨、讨论、课程大作业、课程三级项目等教学环节的也应明确指明。

五、课程选用的教材要与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相适应，优先选用国家级规划教材和近三年出版的优秀教材；学校教师编写教材和讲义要能够体现专业人才培养特色，并覆盖课程目标。

六、授课教师在课前应备齐教学大纲、教材、教学日历、教案或讲稿、课件、学生平时成绩记录表及学生考勤表等。授课时在课堂上要尽量结合复杂工程问题进行讲解，做到概念清晰、阐述准确，突出重点，保证学生能力培养。

七、课程作业应按照教学大纲规定的知识点布置，与课程目标对应。对于课程大作业、课内三级项目要充分体现解决复杂工程问题的能力要求，尽可能来源于实际工程问题或由实际工程问题衍生。课程作业的得分情况应做好记录并明确作业所对应的课程目标。

八、辅导答疑的次数及形式。一般每门课程的课外辅导答疑时间每周安排一次，每次至少 2 学时，可采用现场、电话、网络或视频答疑等多种形式。

九、课程考核要按照课程大纲规定的课程目标进行，规范命题，合理配置试题比重，试卷批阅及评分过程中要符合规范要求。

十、任课教师在完成一轮教学任务后，要形成课程小结。检查课程教学计划完成情况；分析课程目标及毕业指标点达成情况；总结本次课程教学过程中的教学方式方法改革等情况及其效果，并对下一轮授课提出改进意见。

十一、实验教学中指导教师应具备实验课讲解和指导能力。在实验课前，指导教师要检查仪器设备完好性，保证实验教学顺利进行；指导教师在实验过程中认真讲解、指导，要求学生掌握实验目的、方法、步骤和数

据处理、分析，了解实验设备的作用和操作使用方法、规程。实验过程中，指导教师应巡视指导，认真解答实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十二、金工实习教学，指导教师应进行安全操作宣讲；金工实习过程中，指导教师应认真讲解各工种操作规程方法，认真巡视、指导，对存在危险操作隐患、不符合规程操作立即予以指出并进行纠正；指导教师应注重对学生职业素养的教育，培养学生的职业意识、质量意识和安全意识。金工实习课程成绩评定，需按照大纲实行。

十三、学生必须按实习大纲的要求完成实习的全部内容，并提交实习报告；指导教师应根据学生实习的过程性情况，包括出勤情况，纪律情况，实习日志质量情况，综合实习报告予以实习成绩评分。

十四、课程设计必须有课程设计大纲、设计指导书和评分标准；指导教师应完成过程性评价，解答学生在设计过程中的疑问。课程设计说明书的撰写应符合工程习惯和工程标准；课程设计的成绩由指导教师通过多种方式综合评定。

十五、毕业设计选题符合专业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成绩评定需综合考虑学生毕业要求的技术能力指标和非技术能力指标的达成；毕业设计（论文）教学各环节要符合学校和学院相关规定。

十六、本规定由学院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解释。

